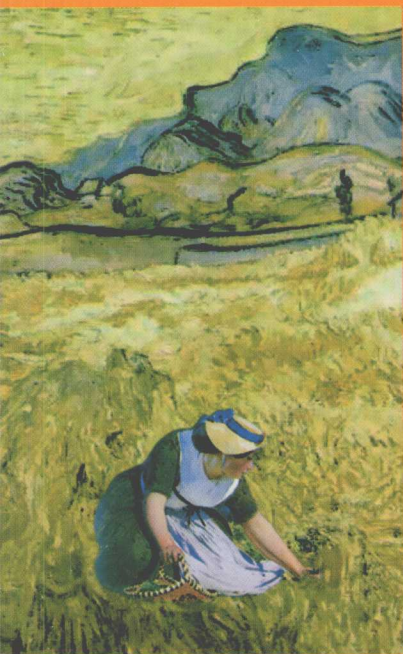




学生语文新课标必读丛书



麦田里的守望者

XINKEBIAO
BIDU CONGSHU
MAITIANLIDESHOUWANGZHE

教育部《全日制语文课程标准》推荐书目

《麦田里的守望者》是塞林格唯一的一部长篇。虽然只有十几万字，它却在美国社会上和文学界产生过巨大影响。1951年，这部小说一问世，立即引起轰动。主人公的经历和思想在青少年中引起强烈共鸣，受到读者，特别是大中学生的热烈欢迎。因为这部小说道出了他们的心声，反映了他们的理想、苦闷和愿望。现在大多数中学和高等学校已把它列为必读的课外读物。正如有的评论家说的那样，它“几乎大大地影响了好几代美国青年”。

(美) 塞林格◎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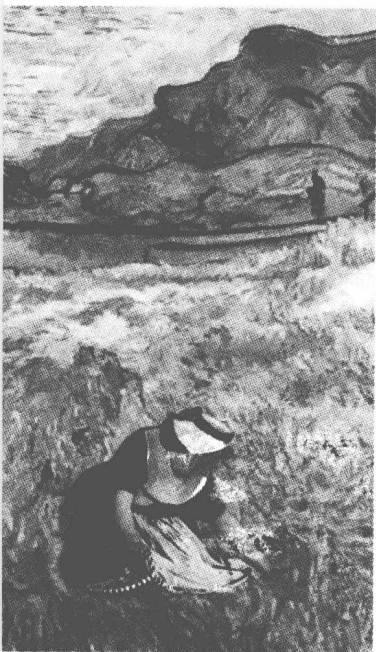
宋璐璐 杜 刚◎编译



YZLI0890116335



吉林出版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麦田里的守望者

XINKEBIAO
BIDU CONGSHU

MAITIANLIDESHOUWANGZHE

教育部《全日制语文课程标准》推荐书目

《麦田里的守望者》是塞林格唯一的一部长篇，虽然只有十几万字，它却在美国社会上和文学界产生过巨大影响。1951年，这部小说一问世，立即引起轰动。主人公的经历和思想在青少年中引起强烈共鸣，受到读者，特别是大中学生的热烈欢迎。因为这部小说道出了他们的心声，反映了他们的理想、苦闷和愿望。现在大多数中学和高等学校已把它列为必读的课外读物，正如有的评论家说的那样，它“几乎大大地影响了好几代美国青年”。

(美) 塞林格◎著

宋璐璐 杜 刚◎编译



YZLI0890116335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麦田里的守望者/(美)塞林格(Salinger, J. D.)著; 宋璐璐, 杜刚编译. —长春: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9. 12

(学生语文新课标必读丛书)

ISBN 978-7-5463-1239-2

I. ①麦... II. ①塞... ②宋... ③杜... III. ①长篇小说
—美国—现代—缩写本 IV. ①I712. 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223252 号

书 名 麦田里的守望者
著 者 (美)塞林格(Salinger, J. D.)
编 译 宋璐璐 杜 刚
责任编辑 陈 璇
责任校对 邵丽萍
出 版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长春市人民大街 4646 号 邮编:130021)
发 行 江苏可一出版物发行集团有限公司(电话:025-66989810)
印 刷 南京玄武湖印刷实业有限公司
(南京市栖霞区尧化门尧胜村 109 号 邮编:210046)
开 本 787×1092 毫米 1/16
印 张 13
字 数 135 千字
版 次 2010 年 1 月第 1 版 2011 年 3 月第 3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63-1239-2
定 价 13.8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厂调换。联系电话: 025-66989817)

前 言

文学名著是人类文明与智慧的结晶，具有无穷的思想价值和艺术魅力，是每个人一生中都不应错过的灵魂驿站。它是经过了岁月的洗礼，沙里淘金留下的精华，是人类文化长河中一颗颗璀璨的珍珠。它们交相辉映，构筑起世界文学的殿堂。

文学名著描摹了人类社会的状态，是对人类社会的艺术表现与思考，它不仅时贯古今，而且地连八方，能帮助我们认识不同文化背景、不同国家与民族的社会现实和当代人的思想行为，道出了各个时代，各个空间的各种人物在不同环境下的风貌。所以文学名著不仅仅是单纯的文学艺术，更是那些伟大的创作者们呕心沥血为我们所呈现的最真实也最自然的社会简史。

读文学名著，是提高文学艺术素养的重要途径。通过这些著作的熏陶，可以培养我们的审美情趣和鉴赏能力。当你坐在小屋里，打开书，就可以突破时空的限制，与千年之远、万里之外的人与生物，宇宙的一切生命进行朋友般的对话，你将出入于“(他)人”、“我”之间，“物”、“我”之间，达到心灵的冥合，获得精神的真正自由。通过与名家的对话，伟大的思想和高尚的情操就会浸润我们的灵魂，将对我们树立正确的人生观和健全人格的形成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

文学是高贵而迷人的，它既揭露生活的丑恶，也呈现人生的美好。阅读文学名著，就是要感受“艺术的魅力”，开发“想象力”，培育“炽烈”的情感和“博大”的情怀，学会以审美的眼光去读作品、看世界、认识人

生。读一本名著，实际上是在读一种文化，一种思想。通过阅读这些名著，我们可以借助文学家、思想家透彻而敏锐的视角去解剖历史，去诠释文化，去感读他们的灵魂。

正是基于以上的认识，我们编辑了此套文学名著。

此套文学名著从几千年来 的中外文学名著中采撷菁华，筛选出了文学作品近百部，其中包括小说、戏剧、诗歌、散文等多种体裁。选目科学、权威，它们的创作者无一不是各个时代文学与思想的领军人物，无一不是足以使世界为之惊叹的文坛巨匠、思想巨擘。这些举世闻名的作品，有的是历尽作者毕生心血的鸿篇巨制，有的是指引时代的思想标航，有的是千年传承的智慧箴言，有的是扣人心弦的生花之笔。无论哪一部作品都是经历了几代人乃至几十代人的审视和思考，都是经历了几十年甚至千百年文化的渲染与沉淀，它们永远不会过时，反而历久弥新。此外，此套文学名著还结合了青少年读者的特点，精心设置了文章导读、内容思考等栏目，以此深入浅出地引导广大青少年读者走进名著的神圣殿堂。

此套文学名著，由国内众多专家、学者在古今中外的茫茫书海中精挑细选，综合了方方面面的意见，经过长时间的斟酌酝酿，数次修订之后编辑而成。我们的目的就是为了让读者更好的了解东西方千百年来文化沉淀的差别，探究一个个不同民族的独特气质，深入触摸一个个震撼时代的灵魂，细细品尝人类文化的精粹精华，开阔我们的视野，强健我们的精神人格。通过阅读这些精神典籍，学会在思考中探索、回味、感悟、提升。

毋庸置疑，此套文学名著必定是一套人文素质“教科书”。编者力图在抓住作品精髓的基础上，对爱好文学的青少年朋友们能有所启示。本套名著不仅会受到文学爱好者的青睐，同时更是将《新课标》的指导内容贯穿始终的优秀的青少年读物，相信它一定能让热爱文学的高中小学生们体会到“博”而“精”的阅读乐趣。

此套名著的编选，挂一漏万，也会有许多不足之处，敬请广大读者谅解。

2010年1月

目 录

第一章	1
第二章	6
第三章	15
第四章	24
第五章	32
第六章	36
第七章	43
第八章	50
第九章	56
第十章	63
第十一章	72
第十二章	77
第十三章	84
第十四章	93
第十五章	99
第十六章	106
第十七章	114
第十八章	126
第十九章	132
第二十章	140
第二十一章	147

第二十二章	156
第二十三章	163
第二十四章	170
第二十五章	182
第二十六章	198

第一章

导读：这个故事并不是我的整个自传，而是讲述我去年圣诞节之前的日子。那一天，是我要离开潘希预科学校的日子。当天，我爬上了汤姆森山，看了场橄榄球赛。后来又和两个朋友一起打球到了很晚。最后，我来到了历史老师老斯宾塞家，去向他道别。

1

你如果的确想听我讲，想知道的第一件事大概是我在什么地方出生，我是如何度过我不幸的童年的，我父母在生我之前干些什么，以及诸如此类大卫·科波菲尔^①式废话。但说实在的，我无心对你讲述这一切。第一，这种事让我十分讨厌；第二，如果我议论父母的私事，他们两个一定会大发雷霆。对这种事，他们最爱发火，尤其是我父亲。他们为人很好——我根本不愿意讲他们的坏话——但他们的脾气确实十分暴躁。何况，我也并非想讲述我的整个自传。我要向你讲述的不过是我在去年圣诞节之前过的那段可笑的日子，后来我的身体非常虚弱，必须离家来这里疗养一段时间。我把这些事情都对 D.B.说了，他是我的哥哥，在好莱坞。那里距我现在这个简陋的住处很近，因此他经常来这儿看望我，差不多每个星期天都来，我要在下个月回家，他准备自己开车去送我。他不久前买了一辆“美洲虎”，是英国小轿车，一个钟头能行驶大约二百英里，买这车用去他差不多四千块钱。现在他非常富有。本来他没有多少钱，以前在家时，他不过是一位很平常的作家而已，写了本著名的短篇小说集《秘密金鱼》，不

知道你是否听说过。这本书中最精彩的一篇便是《秘密金鱼》。讲一个小孩怎样不愿意让别人观看自己的金鱼，因为那鱼是他用自己的钱买的。这个故事极为感人，几乎把我搞得神魂颠倒。现在他进入好莱坞，当了婊子——这个 D.B.。我最讨厌的就是电影，你在我面前最好连提都别提。

我想从我离开潘希预科学校那天开始说。潘希这所学校位于宾夕法尼亚州埃杰斯镇。你或许听说过，或许你起码见到过广告。他们好像在上千家杂志上登过广告，都是一位神气的小伙子骑在马上跳篱笆。就像在潘希除去比赛马球以外就无事可干一样。实际上我在学校周围连一匹马的影子也不曾看到过。在这张跑马图下面，都是这么写的：“自从一八八八年开始，我们便将孩子培养成出色而有智慧的青年。”这都是胡说八道。潘希与其他学校没有什么不同，并没有培养出任何人才，并且在那儿我从来没有看到过出色而有智慧的人。也可能有几个，但他们大概在入校的时候就是那种人。

2 啊，那天刚好是星期六，要和萨克逊·霍尔中学比赛橄榄球。和萨克逊·霍尔的这次比赛被视为潘希附近的一件大事。这是年内的最后一场球赛，假如潘希赢不了，看来大家肯定会自杀。我记得那天午后大约三点，我爬上很高的汤姆森山看球赛，站在那门曾经在独立战争时用过的混账大炮一边。由这儿能看到整个赛场，能够望见两队人马四处冲杀。看台上的情景尽管无法瞧清楚，但你能够听到他们的吆喝声，一片震耳欲聋的喊声为潘希加油叫好，因为除我之外，几乎整个学校里的人全在球场上。然而为萨克逊·霍尔加油的声音却难得听见，由于来客场比赛的球队，拉拉队的人一般都很少。

橄榄球比赛中一直都难得看到女孩子，只有高年级学生才能带着女孩子前来看球。这的确是一所阴森恐怖的学校，不论你站在哪个角度看它，我总希望自己身边起码不时地能看到几位姑娘，即便只看到她们在搔胳膊、擤鼻涕，甚至在傻乎乎地笑。赛尔玛·瑟摩尔——她是校长的千金——总是过来看球，但是像她这种女人，确实无法使你产生太大的兴趣。实际上她为人很好。有一回我和她一同由埃杰斯镇乘公共汽车外出，她坐在我身边，我们两个尽情地交谈起来。我很喜欢她。她鼻子很大，指

甲早就掉光了，看上去似乎在淌血；胸前装了两只假奶子，朝各个方向直挺，但是你看到以后还是会认为她很可爱。我对她感兴趣之处，是她向来都没有肆无忌惮地吹捧她父亲多么了不起。或许她明白他只是一个装腔作势的无能之辈。

我之所以要站在汤姆森山上，没有去下面看球，是由于我刚刚和击剑队一同由纽约回来。我还是这个击剑队的可怜领队，太了不起了。我们早上动身去纽约和麦克伯尼中学进行击剑比赛，但是此次比赛取消了。我们将比赛时用的剑、装备以及一些其他的東西统统丢到了他妈的地铁上。这件事不完全是我的错。我必须不停地起身看地图，便于知道在什么地方下车。最后，我们不到吃晚饭时间，在午后两点半就已经返回了潘希。坐火车回来的路上，队里没有一个人理睬我。说起来，这倒蛮有意思的。

我没有去下面看球还有另外一个原因，就是我得去向历史老师老斯宾塞道别。他患着流感，我想在圣诞假期开始以前再也不能同他见面了。他留了一张便条给我，说是想在我回家以前再见我一面。他明知我此次离开潘希以后就不会再回来了。

我差点儿忘了对你说这件事。他们将我从学校开除了，圣诞假期以后就不让我回来了，因为我四门功课没有及格，又不愿意努力学习。他们总是告诫我，让我努力读书——尤其是过了半个学期，我的父母来学校和老瑟摩尔谈了话之后——但是我一直没有把它当回事，因此我就被开除了。在潘希开除学生是常有的事儿。潘希在教育界名声相当不错，这一点儿没错。

啊，那是在十二月，天气冷得就像巫婆的奶头，特别是在这混账小山顶上。我只穿着一件晴雨两用的风衣，没有戴手套之类的。上周，不知谁从我屋里把我的骆驼毛大衣偷走了，大衣兜里还装着我那副毛皮里子的手套。潘希到处都是贼。很多学生家中都是非常富有的，但是学校中依然全是盗贼。学校越是贵族化，里边的贼就越多——我这是说真的。啊，我那时候纹丝不动地在那门混账大炮一边站着，观看着下边的球赛，冻得我够呛。不过我并没有一心一意地看球。我迟迟不肯走的真正原因，是要和学校默默告别。以前我也从一些学校和一些地方离开过，但我在离开时自己

竟然毫不在意。我不喜欢这种事情。我对于悲痛的离别或者不愉快的离别都无所谓。凡是从一个地方离开，我都希望自己明明白白地离开。否则，我心中会很难过的。

算我运气不错。我突然想到了一件事情，使我意识到自己他妈的快要离开这里了。我忽然想到在十月份，和罗伯特·提契纳尔及保罗·坎贝尔如何一块儿在办公大楼前玩橄榄球。他们两个都是很好的小伙子，特别是提契纳尔。那时候恰好是在吃晚饭以前，外边的天色已经暗了下来，但是我们还在玩球。天愈来愈黑，黑得连球都快看不到了，但我们仍然不愿意放弃，最后不得不屈服了。那个教生物的老师，赞贝希先生，由教务处的窗子里面伸出头来，让我们到宿舍去吃晚饭。如果我运气不错，能够在关键时刻想到这种事情，那就能很好地做一番告别了——起码有足够的时间可以做到。所以我刚刚有了那种感觉，便立即转身跑向另一个山坡，朝老斯宾塞家里跑去。他不在学校里住，在安东尼·韦恩住。

4 我马上跑到大门前，接着稍稍歇了一会儿，喘了口气。我气短，对你说实话，我吸烟吸得很厉害，这是其中的一个原因——也就是说，我以前吸烟吸得非常厉害，如今他们要我戒了。另外一个原因，我只是去年一年就长了六英寸半。正由于这样，我差点儿患了肺病，如今离家到这里来进行他妈的检查治疗什么的。实际上，我身上并没有什么病。

啊，我歇了片刻之后，便穿过了二〇四大街。天气寒冷得就像在阴曹地府，我险些跌倒在地，几乎都不清楚自己为何要这样跑——我想也许是由于一时兴奋。跑过马路之后，感到自己像迷了路一样。那是一个混账下午，天气特别阴森，没有太阳，在每次走过马路以后，你都会产生一种像是迷了路的感觉。

我刚到老斯宾塞家门前，就用力地摁铃。我确实冻得够呛，耳朵特别痛，手指头无法动弹。“哎，哎，”我简直叫了起来，“快点儿开门啊。”终于，斯宾塞太太过来开门了。因为家中没佣人，每回都是他们亲自前来开门。

“霍尔顿！”斯宾塞太太说道，“看见你太开心了！请进，亲爱的！你大概冻坏了吧？”我认为她确实很愿意见到我，她喜欢我。起码我是这么

认为的。

嘿，我几乎是立刻就迈进了屋。“您可好，斯宾塞太太？”我问，“斯宾塞先生怎么样？”

“我帮你把大衣脱下来吧，亲爱的。”她说。她没有听到我问斯宾塞先生的话，她的耳朵有点儿聋。

她将我的大衣放到门厅的壁橱中，我随使用手将头发向后理了理。我总是把头发理得特别短，因此不必用梳子梳。“您还好吗，斯宾塞太太？”我重复了一遍，不过声音更高一点儿，便于让她听到。

“我挺好，霍尔顿。”她关好橱门，“你还好吗？”由她问话的语气中，我立即发现老斯宾塞已将我被学校开除的事情对她说过。

“挺好，”我掩饰地说，“斯宾塞先生怎么样？他感冒好了没有？”

“好了没有？霍尔顿，他完全跟好人一样——我不知道该怎样说合适……他就在自己的房间里，亲爱的！进去吧。”

【思考】

5

1. 作者为何被学校开除？
2. 作者为何不在看台上观看球赛？
3. 老斯宾塞得了什么病？

【注释】

①大卫·科波菲尔：英国小说家查尔斯·狄更斯的第八部长篇小说《大卫·科波菲尔》的同名主人公。

第二章

导读：我来到了老斯宾塞的房间，当时我就开始后悔了。他给我读了我不及格的历史试卷，这使我感到非常的不情愿。后来老斯宾塞又询问了我离开学校的原因，我并没有告诉他，只是在心里默默地想着答案。

6

他们各有各的房间。他们都约摸七十岁，或者甚至已过了七十。他们都还自寻其乐——当然是傻里傻气的。我知道这话听起来有点混，可我不是有意要说混话。我的意思只是说我想老斯宾塞，时间久了以后，就不禁琢磨像他这么活着到底有什么意义。我的意思是他的背驼得很厉害，姿势非常难看，讲课时把粉笔弄掉了，经常让坐在前排的学生走过去替他捡起来。我觉得这太可怕了。然而假若你想他想得恰如其分，而没有想得过多，你便会认为他的生活也算不上太苦。比如说，某个周日我和几个人在他那儿喝热巧克力，他取出一块破烂的纳瓦霍毯子让我们瞧，那是他和斯宾塞太太在黄石公园从一个印第安人手中买的。你不难想象老斯宾塞买下那块毯子心中会有多么快乐。这就是我想表达的意思。有的人老得快要死了，正如老斯宾塞那样，只是买了块毯子也会快乐许久。

他的屋门是敞着的，但我仍然轻轻地敲了敲门，这是为了表示礼貌。我可以看到他坐的地方，他坐在一张大皮椅里，用我刚才提到过的那块毯子将身体裹得很严实。他听到我的敲门声，于是抬头望了一眼。“是谁？”

他高声问道，“考尔菲德？请进，孩子。”除去在教室中以外，他从来都是高声叫嚷，有的时候你听后简直会毛骨悚然。

我刚走进去，立即有些后悔自己不应当来。他正在阅读《大西洋月刊》，屋里随处可见药丸及药水，鼻子中只有一股维克斯滴鼻药水的气味。这真让人沮丧。我对病秧子一直没有什么兴趣。还有更让人沮丧的，那就是老斯宾塞穿着一件极为褴褛^①的旧浴衣，可能是他来到世上那天就裹在身上的。我最讨厌的就是老人穿着睡衣或是浴衣。他们那极其瘦弱的胸部总是露在外边；再加上他们的腿。老人的腿，经常在海滨等地方看见，都很苍白，没有多少毛。“你好，先生，”我说，“我收到您的条子了。感谢您还关心我。”他曾经写过一张条子给我，让我在放假以前抽时间去他家告别，由于我这次走了以后，就不会再回来了，“您简直太操心了。我无论如何也会来向您告别的。”

“坐在这上边吧，孩子。”老斯宾塞说道。他让我坐在床上。

我坐了下来。“您的感冒好了没有，先生？”

“我的孩子，如果我感冒没好点儿，早就去看大夫了。”老斯宾塞回答。讲完这话，他很自豪，立即像个疯子一样傻笑起来。后来他终于平静下来，说：“你为什么不去看球？我原想今天是有重要球赛的。”

7

“今天确实有球赛。我也去观看了一会儿，不过我刚刚和击剑队由纽约回来。”我说。

嘿，他的床简直像石头一样硬。

他显出一脸严肃的神态，我早就料到他会这样了。“这么说来，你要和我们分开了，是吗？”他问。

“是，先生。我认为是这样的。”

他开始犯老毛病了，不停地点着头。你这一生再也不会看到还有什么人比他会点头。你也无法弄明白他不停地点头是因为他在想问题，还是因为他仅仅是个很好的老家伙，头脑糊涂得都不清楚自己的屁股在哪里胳膊在哪儿了。

“瑟摩尔博士对你说过什么没有，孩子？我听说你们认真地谈过。”

“是，我们的确谈过。我估计我在他的办公室中待了差不多两个小

时。”

“他对你讲了些什么？”

“哦……嗯，说什么人生就像一场球赛，你必须遵循规则比赛，他讲得很亲切。我的意思是他没跳得碰到天花板什么的。他只是不停地说着什么人生就像一场球赛。您知道。”

“人生真的就像一场球赛，孩子。人生真的就像一场大家必须遵循规则进行比赛的球赛。”

“是，先生。我知道就像一场球赛。”

球赛，狗屁球赛。对有些人来说确实是球赛。你如果站在实力强的一边，那还可以称作一场球赛，是的——我不想否认这点。但是你如果站在另一边，没有任何实力，那样的话还赛个什么球？什么都赛不成。完全算不上什么球赛。

“瑟摩尔博士是不是已写信告诉你父母了？”老斯宾塞问。

“他说他准备在星期一给他们写信。”

8

“你自己写信对他们说了吗？”

“没有，先生，我没有写信，因为我在星期三就回家，也许到晚上就能看见他们了。”

“你觉得他们听到这件事情后会怎样呢？”

“嗯……他们听到以后会感到很苦恼，”我回答说，“他们肯定会这样的。这已经是我第四次转学了。”我摇摇头。我总是这样摇头，“嘿！”我说。我总是说“嘿！”这是因为我的语言特别贫乏；二是因为我的一举一动有时候十分幼稚。我当时十六岁，现在十七岁，但有的时候我的行为却像只有十三岁一样。说来的确十分滑稽。这是由于我高六英尺二英寸半，并且有白头发。我确实有白头发。在头的一边——右边，有百万根白头发，从小时候就有。但是我有些时候的行为举止，却像只有十二岁的样子。大家都这么认为，特别是我的父亲。这样认为没错儿，但是并不完全正确。人们经常认为有些事是完全正确的。我根本就不放在心上，除非偶尔人们说我，让我成熟点儿，我才会发脾气。有时我的行为举止会比我的实际年龄要老成——确实是这样的——但人们却装作看不见。他们什么都

看不到。

老斯宾塞又开始点头。他还抠起了鼻孔，假装只是捏一下鼻子，实际上他早已把那根大拇指伸到里面去了。我想他也许觉得这么做十分正常，因为那时候房间中只有我一个人。我也不是多么介意，只是这样瞧着一个人掏鼻孔，总是不免有些想吐的感觉。

然后接起我的话头说：“你爸爸与妈妈几周前和瑟摩尔博士谈话时，我有幸见过他们，他们都是最善良的人。”

最善良，我从内心深处痛恨这个字眼，纯粹是装模作样。我每逢听到这个字眼，总会感到恶心。

顿时，老斯宾塞似乎有什么很妙、很尖锐——尖锐得就像针一样的话想对我说。他在椅子上稍稍挺起身子，慢慢地回过身来。不过这仅仅是虚惊一场。他只是从膝盖上把那本《大西洋月刊》拿起来，准备扔到我身边的床上，他扔得太近了，就差二英寸左右。我起身从地上把杂志捡起来，将它放到床上。忽然，我打算走出这个混账房间了，因为我感觉到有一番严厉的训话立即就要开始了。我对于听训话倒无所谓，但是不喜欢一面听训话一面闻着维克斯滴鼻药水的气味，一面还得看着穿睡裤与浴衣的老斯宾塞。我确实不愿意。

训话还是来了。“你到底是怎么回事，孩子？”老斯宾塞说，语气还很严厉，“这个学期你学了几门功课？”

“五门，先生。”

“五门。其中几门不及格？”

“四门。”我在床上稍稍移动了一下。这是我所坐过的床中最硬的一张，“英语我考得还行，”我说，“因为《贝奥武甫》（英国著名史诗）与《兰德尔我的孩子》（英国民谣，在美国非常流行）这些东西，我在胡顿中学时都已经念过了。我的意思是学习英语我不必费太大的心思，除了有时候写写作文。”

他好像没有听我说话。每当人家说话时，他从来不认真听。

“历史这门我没有让你及格，因为你几乎什么都不懂。”

“我知道，先生。嘿，我非常明白。您也没办法。”

“几乎什么都不懂。”他又说了一遍。正是这个最使我难以忍受。我已经承认了，他却还要再唠叨一遍。但是他又重复了一遍，“几乎什么都不懂。我真怀疑，整个学期不知道你是否翻过一次课本。究竟翻过吗？要说实话，孩子。”

“嗯，我大概翻过一两次。”我对他说。我不想让他伤心，他对历史几乎走火入魔了。

“你可能翻过，嗯？”他问——用一种讥讽的口气，“你的，啊，那张试卷就搁在我的小衣柜顶上。最上边的那张就是，请给我拿来。”

要这套很卑鄙，但我仍然过去将那张试卷拿来递给他——除此以外别无他法。然后我重新坐在他那张似乎用水泥砌的床上。嘿，你难以想象我心中有多么懊恼，后悔自己不应当来向他告别。

他把我的试卷拿起来，那模样就像拿着臭屎似的。“我们由十一月四日到十二月二日上有关埃及人的课。在自由选择的论文题中，你选择了写埃及人，你想不想听一下你都写了些什么？”

10 “不，先生，我不太想听。”我回答说。

但他还是读了出来。老师要干什么，你难以阻拦他。

埃及人是个属于高加索人种的古老民族，生活在非洲北部一带。众所周知，非洲是东半球最广阔的大陆。

我不得不坐在那儿听着这堆没用的话，来这一套的确卑鄙。

我们今天对于埃及人非常感兴趣，其中有很多原因。现代科学依旧希望了解埃及人究竟用什么神秘药料涂在他们所包裹的死尸上，能够让他们的脸经过许多世纪而不腐烂。这个有意思的谜依旧是对20世纪现代科学的一个挑战。

他停下了，顺便将试卷放下。我开始有点儿痛恨他了。“你的大作，我们不妨这样说，写到这里就算结束了。”你简直无法料到像他这种老家伙说话也能这样嘲讽，“但是，你在试卷下面又给我写了封短信。”

“我记得我写了一封短信。”我说得很快，因为我打算阻拦他，不让他将那信高声念出来。但我拦不住，他快得就像一个点着的鞭炮。

亲爱的斯宾塞先生，（他大声念道）我对埃及人只了解这些。尽管您